

习近平对新时代办公厅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提升政治能力落实政治责任 建设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

新华社北京9月14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新时代办公厅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指出,党委和政府办公厅在党和国家治理体系中居于特殊重要地位、肩负重要职责使命。党的十九大以来,全国党委和政府办公厅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有效发挥统筹协调、参谋助手、督促检查、服务保障等职能作用,扎实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经受了许多大战考验,为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习近平强调,踏上新征程,党委和政府办公厅应有新担当新作为新气象。要提高

政治站位,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胸怀“国之大者”,深化政治机关建设,坚定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强化政治担当,紧紧围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形成强大合力,力戒形式主义,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要提升政治能力,坚持守正创新,更好发挥党委和政府参谋助手的重要作用。要落实政治责任,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为全面推进强国建

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全国党委和政府秘书长会议9月13日至14日在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办公厅主任蔡奇出席会议,传达习近平重要指示并讲话。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充分肯定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委和政府办公厅的工作,对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提高办公厅工作的能力水平提出明确要求,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指导性和针对性,为做好新征程上办公厅工作指明了方向。我们要深入学习领会、认真贯彻落实。

会议强调,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办公厅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系统回答了新时代办公厅的政治要求、职责定位、主要任务、工作标准、队伍建设等一系列重要问题,是新时代新征程做好“三服务”工作的根本遵循,我们一定要把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到办公厅工作全过程各方面。要进一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带头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党的二十大确定的目标任务,强化政治担当,切实提高政治把关能力,更好履行抓落实的基本职能,全力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要适应新形势新任务,全

面提高“三服务”工作能力水平,着力加强统筹协调,着力当好参谋助手,着力确保政令传输安全畅通,着力筑牢保密防线,着力做好服务保障。要落实政治责任,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实措施加强办公厅自身建设,努力在各级党政机关中走在最前列、当好“排头兵”,建设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

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吴政隆作总结讲话。

会议总结交流了党的十八大以来办公厅工作,深入分析办公厅系统面临的新任务新要求,研究了“三服务”工作存在的重点问题,就近期重点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

四部门:2024年1月1日起全面实施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工作成效评估和通报制度

新华社北京9月14日电(记者王明玉 范思翔)制止餐饮浪费是一项长期任务。国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近日联合印发通知,决定自2024年1月1日起,全面实施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工作成效评估和通报制度,督促机关在食堂食品采购、储存、加工、消费以及餐厨垃圾处理等环节做到节约减损,增强干部职工反食品浪费意识。

根据通知,设有食堂的县级以上机关要组织实施本单位食堂反食品浪费工作成

效评估和通报制度,各地区机关事务管理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实施本地区成效评估和通报制度。评估内容包括: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制度建设、措施落实、监督管理、宣传教育以及食品浪费情况监测统计等,要注重对不同经营方式、供餐方式、服务方式的机关食堂实施差异化评估。评估方式包括:内部评估和抽查评估等,县级及以上机关每季度实施内部评估;各地区机关事务管理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对同级机关食堂全年累计抽查评估比例不低于食堂总数的35%,每

三年实现评估全覆盖。

通知指出,各地区、各部门要在评估结束后及时通报评估结果,坚持以正面引导为主、反面警示为辅,重点抓好评估等级为不合格食堂的整改。对整改复查仍不合格的,机关事务管理部门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对机关、食堂和有关负责人依法严肃处理。

通知强调,各地区机关事务管理部门要重点抓好用餐规模大的机关食堂,鼓励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评估。各地区要在2023年11月底前,完成编制成效评估和通报制度实施方案及评估标准。



韭菜花采收忙

9月14日,农民在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青城镇田间采摘韭菜花。眼下正值韭菜成熟上市的季节,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的农民们忙着采收韭菜,供应市场。 新华社发 张维堂 摄

信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城市防空警报试鸣活动的公告

为加强全民国防教育,增强国防观念和人防意识,居安思危,铸盾为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规定,按照全省统一安排部署,市政府决定依法开展全市防空警报试鸣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试鸣时间和范围

(一)时间:2023年9月18日(星期一)上午10时00分至10时31分。
(二)范围:市城区、市辖县城区所在地,凡纳入人防警报网的所有警报器以及各类发放防空警报信号

的设备都应参加试鸣,警报试鸣要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时间进行。

二、防空警报音响信号规定及试鸣周期

预先警报:鸣36秒,停24秒,重复3次为一个周期(时间为3分钟),试鸣两个周期,间隔3分钟。

空袭警报:鸣6秒,停6秒,重复15次为一个周期(时间为3分钟),试鸣两个周期,间隔3分钟。

解除警报:连续试鸣3分钟,试鸣一个周期。

每种警报间隔5分钟,共31分钟。

三、注意事项

(一)组织此次防空警报试鸣活动不得影响工作、生产、学习、生活、营业的正常秩序,希望广大人民群众积极配合,保证试鸣期间社会稳定,秩序正常。

(二)试鸣期间,各级公安、武警、交警、城市管理部门及交通、市场监管等专业执法队伍,要加大巡逻检查力度;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要认真做好本单位治安保卫工作,安排专人值班,严防突发事件发生。

(三)任何人不得乘防空警报试鸣

之机造谣滋事或扰乱社会秩序,违者将依法从重从严查处。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四)市、县(区)国防动员办公室要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按规程操作,确保防空警报试鸣活动圆满完成。市、县(区)各级广播、电视、报刊、移动通信部门要提前5日发布此公告,广泛做好宣传教育工作。

特此公告。

信阳市人民政府
2023年9月12日